

四、高雄市政府勞工局業務報告

日期：106 年 10 月 6 日

報告人：局長 鄭素玲

前言

康議長、蔡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貴會第 2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開議，素玲列席報告本市勞動事務工作成果及未來施政重點，並聆聽教益。首先感謝議長、副議長及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本市勞動事務支持與督導，促使業務得以順利推展，謹代表本局全體同仁向貴會敬致最高謝意。

本局秉持保障勞動權益、增進勞動福祉、健全就業安全、強化職涯規劃、打造安全衛生職場環境之理念，持續關注重大勞工議題，以「尊嚴勞動，安心就業」為目標，深耕勞動事務。

因應勞基法修法之輔導作為，本局上半年共辦了 575 場勞動法令宣導會及主動發送摺頁文宣向市民說明，親赴本市事業單位輔導廠商作自我檢視，並製作多則宣導短片置於局官網、臉書及 LINE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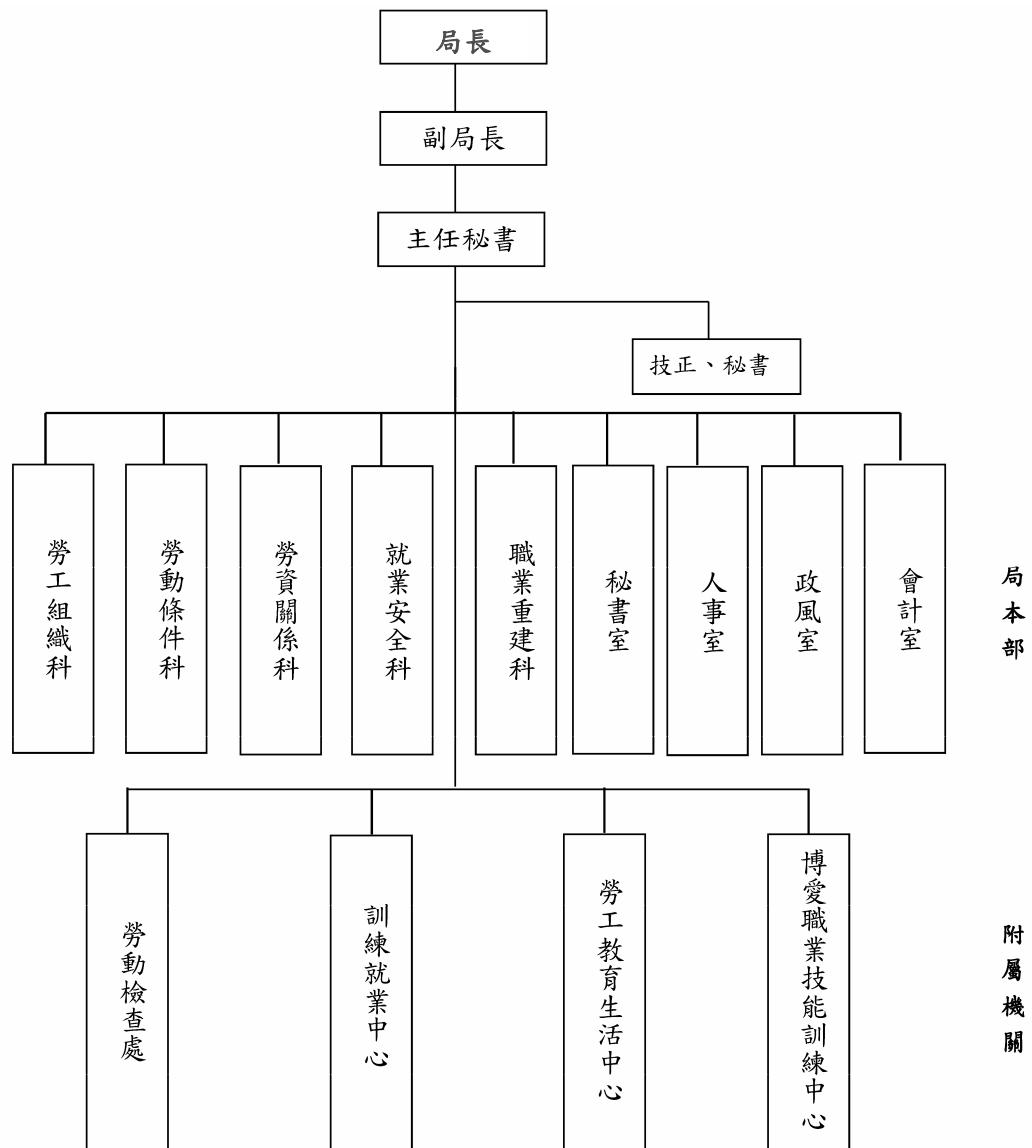
未來本局將持續辦理多元化勞工教育，提升勞工技能，並強化勞動檢查，督促事業單位保障勞工權益。

以下謹就本局 106 年 1 至 6 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及未來努力方向提出報告，尚祈各位議員女士、先生不吝給予支持與指教。

市政府各單位業務報告（勞工局）

壹、組織架構及主管人員名冊

高雄市政府勞工局組織架構



高雄市政府勞工局主管人員名冊

職稱	姓名
局長	鄭素玲
副局長	陳石圍
主任秘書	皮忠謀
技正	
秘書	吳合芳
勞工組織科科長	石慶豐
勞動條件科科長	羅永新
勞資關係科科長	許文瓊
就業安全科科長	郭耿華
職業重建科科長	許坤發
秘書室主任	曾玉娟
人事室主任	陳進吉
政風室主任	李建德
會計室主任	陳少娟
勞動檢查處處長	許峯源
訓練就業中心主任	楊茹憶
勞工教育生活中心主任	李德純
博愛職業技能訓練中心主任	謝世烟

貳、創新施政績效

一、多元宣導勞動教育

(一)製作「青春保可夢」節目

與國立教育廣播電台合作推出「青春保可夢」，分享青少年勞動議題與職場密技，並邀請青年朋友留言為未來夢想發聲，讓勞動法令更輕鬆融入青年朋友的生活。

(二)製作單元式勞動權益宣導短片

製作單元式教育影片，於本局官網勞動基準法新修法專區及 youtube 頻道同步開播，每週二次，至 106 年 6 月總觀看人數共計 1 萬 8,828 人次。

(三)辦理求職防騙插畫競賽活動

為加強民衆對求職防詐騙的了解，特辦理「求職防詐騙作伙來比畫」插畫競賽活動，鼓勵民衆與青年學子使用活潑、幽默與創意的插畫方式將求職防詐騙表現出來，可吸引民衆的目光，廣泛宣導求職防詐騙的重要性。

二、開發幼托整合資源行動版

本局與教育局、社會局合作推出「好神托 APP」Android 版及 iOS 版雙版本，全方位整合境內托嬰中心、幼兒園及課後照顧中心等相關資訊及補助資訊，並增列「補助資訊年齡試算」及「資源地圖」兩大查詢服務功能，提高幼托需求之可近性。

三、建置危險機械動態管理系統

藉由事業單位主動通報，並結合 GPS 定位技術及 GoogleMap，即時得知本市所屬營造工地伸臂起重機、升降機及吊籃使用狀況及相對位置，俾利實施精準檢查，督促事業單位落實現場管理，有效控管高風險場域，進而降低職災發生率。

四、因應多元需求量身打造就業服務

(一)青年就業培力需求

因應青年求職者普遍運用民間人力銀行的特性，擴增「就服履歷轉換暨管理系統」功能，使求職者及求才企業直接透過系統進行線上媒合。另緊密結合本市轄區內大專校院，辦理「客製化就業促進活動」，並提供「專人就業輔導」，協助青少年認識自我並為投入職場預作準備，有效強化本市青年競爭力。

(二)高齡社會照顧服務需求

為充實機構式、社區式、居家式等服務人力，整合跨局處（本局、社會局、衛生局、教育局及原住民事務委員會等）力量，舉辦 3 場次長照聯合徵才

活動，另辦理照顧服務員訓練公費專班，引注公費自訓自用班及自費班等策略，及於各就業服務站設置長照就業媒合專區，積極充實長照人力，以因應照顧需求。

(三)特定對象創業行銷需求

為協助特定對象順利就業及增加營收，推動「小資行銷高手衝刺班計畫」，透過 CPAS 職業適性測驗，篩選出對行銷、創業具有興趣之中高齡、二度就業婦女、中低收入戶、更生受保護人等弱勢求職者，提供行銷實務課程及職場觀摩體驗課程。

五、提升身心障礙者就業機會

(一)實施偏鄉身障個別職能養成試辦計畫

針對偏鄉開辦身心障礙者個別職能養成試辦計畫，結合在地廠商與專業社團，將職業訓練帶入偏鄉，以小班制、彈性化辦理訓練課程，讓偏鄉的身障者能取得一技之長，順利就業。

(二)首創跨工場組合式庇護商品禮盒

整合 10 家庇護工場商品，設計為禮盒包裝並行銷販售，協助庇護工場永續經營。

六、爭取勞健保公平合理計算機制

向中央爭取公平合理計算勞健保補助款已獲回應，修正以勞健保應繳納數為計算基礎，同基礎同比率補助高雄市政府，106 年度全民健康保險及勞工保險補助款共新台幣 22 億 3,906 萬元。

參、尊嚴勞動，建構宜居城市

一、捍衛權益，落實執法

(一)健全勞動條件

1. 加強勞動條件檢查

針對不同特性行業，不定期實施以勞動條件、性別工作平等法及勞工退休準備金為主之各種專案檢查，106 年 1 月至 6 月共計查核 1,650 家事業單位；針對公務機關性別工作平等專案檢查及社會局各類社福機構公共安全專案、監理所客運業工時查核、教育局人事指標評鑑不合格之幼兒園等專案檢查計 430 家；配合勞動部 106 年執行公務機關性平專案及辦理保全業及儲配運輸物流業專案檢查共計 27 家；受理人民陳情實施勞動條件檢查共 562 家次。

2. 公告違法事業單位

本局除將違法事業單位處以罰鍰外，亦定期將違法事業單位名單公告於

市政府各單位業務報告（勞工局）

本局官網，公告時間至少 1 年，106 年度 1 月至 6 月份公告 525 家違法事業單位。另本局亦摘選當次公告違法名單中違規情節重大案件、常見違法缺失類型案件及專案檢查缺失案件等相關訊息放置市府 Opendata 平台，提供市民參考運用。

3. 加強勞動法令宣導

(1) 因應勞動基準法修正案於 105 年 12 月 23 日生效，本局配合勞動部所訂「勞動基準法修正之監督及檢查處理原則」，訂定 106 年 1 月至 3 月為新修法令宣導期，4 月至 6 月為輔導期。另於宣導期間內，針對轄區內之事業單位，透過舉辦說明會或研討會、發送相關文宣、自主檢視表，以及諮詢宣導方式，普遍實施法令宣導工作；於輔導期內，派員親赴轄區內之事業單位實施輔導，及協助其自我檢視，敦促事業單位落實法令規定。相關辦理情形如表 1 及表 2。

表 1：一例一休法令宣導情形

宣導方式	辦理場次	人數（人）
自辦宣導會	50	7,093
勞動法令輔導期宣導	13	847
派員協助至轄內各工會、雇主團體及各工業區及承攬廠商協辦宣導	81	9,686
列席各類工會召開會員（代表）大會宣導	414	41,400
校園巡迴演講及工會勞工教育場次宣導	17	1,700
總 計	575	60,726

表 2：諮詢宣導情形

諮詢宣導類型	貼文數	服務人次/點擊率
Facebook	42	1,675,763
Line	40	215,301
電話諮詢	—	38,087
臨櫃親洽	—	2,983
總 計	82	1,932,134

(2) 透過本局 Facebook 粉絲團「小勞男孩向前行」，宣導勞動權益、最新修法訊息及職場安全衛生等議題，粉絲人數已突破 6 萬 3,944 人次，計發布 315 則貼文。另本局與教育局、社會局合作推出「好神托 APP」，全方位整合高雄市境內托嬰中心、幼兒園及課後照顧中心等相關資源

及補助資訊。

(3)為加強勞資雙方對勞動權益之瞭解，本局製作單元式教育宣導短片，於 6 月 16 日起每週二及五晚間 8 時於本局官網勞動基準法新修法專區及 youtube 網站同步開播，並於 6 月 30 日至高雄高工進行校園宣導時，亦透過部分工時單元短片，宣導工讀權益事項。至 106 年 6 月總觀看人數共計有 1 萬 8,828 人次，未來預計運用臉書粉絲專頁以有獎徵答或推文分享等方式吸引民衆點擊連結，擴散宣導效益。

4. 加強輔導及核備作業

為強化勞動條件，依勞動基準法規定辦理相關輔導及核備作業，106 年 1 月至 6 月相關績效如下：

- (1)輔導本市僱用勞工 30 人以上之事業單位 909 家完成新訂或修正工作規則，以明確規範勞資雙方權利義務。
- (2)核備適用勞動基準法第 84 條之 1 工作者（含保全、養護機構、會計助理人員等）計 907 家次。
- (3)為保障建教生權益，核定技術生書面訓練契約部分，計核備 18 家事業單位。
- (4)勞動基準法第 32 條延長工時備查計 64 家次及勞動基準法第 40 條停止假期核備計 37 家次。

5. 依法執行裁罰

依據勞動基準法裁處罰鍰案件，106 年 1 月至 6 月共計 530 家次，罰鍰金額達 2,927 萬元，本局除輔導上開事業單位改善勞動條件，以幫助所僱勞工提升勞動權益之外，亦發現違反案件中以未依法給付加班費、未置備勞工出勤紀錄為最多，為避免勞工未獲取應得工資且超時過勞，未來將加強此類型勞動條件之查察作業，以確保勞工權益。

6. 辦理舊制勞工退休金催繳作業

- (1)稽查本市轄區已依法開戶但未按月及未足額提撥催繳家數，106 年 1 月至 6 月計 1,572 家，另未按月提撥家數計 2,935 家，其中經列管者皆須填寫勞動部債權系統之輔導紀錄表，有效落實查核機制。
- (2)本年度辦理及查核列管內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相關事項，106 年 1 月至 6 月計 1,675 件，另查核未列管之勞工退休金專戶辦理註銷專戶、暫停提撥、變更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相關事項、須送地方勞工行政單位查核之動支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案件等事項之事業單位，106 年 1 月至 6 月計 1,403 件，總計共 3,078 件。

7. 育嬰留職停薪復職關懷

配合勞動部勞工保險局育嬰留職停薪復職關懷措施，本局除協助寄送關懷卡片及相關法令宣導單張外，亦受理相關諮詢及勞資爭議案件協助。

106 年 1 月至 6 月受關懷人次共計 832 人次，其中男性勞工計 102 人次（12.3%）、女性勞工計 730 人次（87.7%）。

(二)促進勞資和諧

1. 設置高雄市勞工權益基金

補助工會幹部及個案勞工遭資方解僱，為確認僱傭關係存在或為其他勞資爭議事件致權益受損，經依勞資爭議處理法調解不成立或調解成立聲請強制執行遭法院裁定駁回或於訴訟期間律師費、裁判費或生活費用。

106 年 1 月至 6 月共計受理申請 38 案，核准 34 案，補助人數 83 人，補助經費為 215 萬 5,144 元。

2. 建立勞資爭議調處平台

透過中介團體、調解人或調解委員會依法調處勞資爭議，106 年 1 月至 6 月受理勞資爭議調解案件計有 2,274 件，其中調解成立計有 1,630 件，不成立計有 506 件，仍在調處中之爭議案計 138 件，另經統計該期間所受理之勞資爭議調解案件以工資爭議案件最多，計 963 件。

(三)強化工會暨職工福利委員會運作

1. 106 年 1 月至 6 月共計成立總工會 1 家、職業工會 1 家及產業工會 2 家，截至 106 年 6 月止，本市計有總工會 17 家、企業工會 172 家、職業工會 627 家、產業工會 38 家，合計 854 家工會。

2. 106 年 1 月至 6 月輔導本市各級工會召開會員（代表）大會 335 個會次、理事會 845 個會次、監事會 561 個會次，合計 1,741 個會次。

3. 輔導本市企業組織職工福利委員會暨會務運作相關事宜共 636 件，其中備查 105 年度決算書計 280 件、106 年度預算書及工作計劃書計 181 件，輔導主委改選計 74 件，輔導成立福委會及轉入本市或變更地址計 18 件等。

(四)紮實勞工教育

1. 輔導工會組織

加強輔導工會辦理勞工教育，106 年 1 月至 6 月共補助工會聯合組織辦理 5 場次及基層工會辦理 92 場次勞工教育活動，補助金額計新台幣 512 萬 3,072 元。

2. 推動高中職勞動法制教育

辦理高中職「勞動法制教育」校園巡迴演講 106 年 1 月至 6 月共計 30 場次。

3. 數位化宣導勞工教育

本局與國立教育廣播電臺針對青少年族群合製勞動教育廣播節目『青春保可夢』，分享青少年勞動教育與職場密技，也邀請青少年朋友來留言發表未來夢想及心情點播，讓勞動法令解說更加生動輕鬆，同時也提升聽眾學子們對勞動教育知識吸收及對未來探索的能力。

4. 發行高市勞工月刊

106 年 1 月至 6 月出版高市勞工月刊 6 期（第 71～76 期），呈現勞工權益法規、職災防範、勞動文化、勞工保險給付、就業案例分享等內容，每期印製 18,000 份並以電子報方式傳送訂閱民衆，利用活潑、生動的報導內容向民衆推廣勞動法規與勞政作為，促進民衆瞭解自身勞動權益。

(五) 保障移工權益

1. 落實查察作業

106 年 1 月至 6 月辦理藍領外籍勞工例行查訪計 1,378 件、入國通報計 9,493 件及交辦案件 98 件；辦理專業外國人例行訪查、交辦案件計 520 件；為保障外籍勞工作權益，針對私立就業服務機構、養護機構及外籍勞工宿舍進行訪視或專案檢查，查察案件數計 1 萬 1,014 件（家）次。

2. 依法裁處及提供緊急安置服務

106 年 1 月至 6 月查獲違反就業服務法裁處案件計 187 件。另為避免外籍勞工於勞資爭議處理期間或雇主因故無法提供食宿時，提供緊急安置服務，收容安置計 5,613 人次。

3. 法令諮詢、勞資爭議及解約驗證處理

106 年 1 月至 6 月辦理法令諮詢服務計 5,751 件、勞資爭議服務計 982 件及解約驗證服務計 3,465 件。

4. 提供在台就業及生活適應促進服務

(1) 結合內政部移民署及衛生局，宣導外籍勞工來台相關注意事項、衛生規定及相關法令權益規定。

(2) 針對菲律賓、越南、印尼、泰國籍外籍勞工，於岡山區台灣福興工業公司，大寮區鉅明（股）公司及小港區中鼎工業（股）公司推動「外勞業務法令宣導活動實施計畫」，計有 224 位外勞參與。

(3) 關懷家庭看護工，辦理巡迴服務，藉由趣味競賽的方式，使參與民衆及外籍勞工認識相關法令，了解自身的勞動權益，計有 800 名民衆參與。

(4) 為維護外籍漁工在台工作及勞動條件，並加強宣導登革熱防治事宜，106 年度執行「沿海地區聘僱外籍漁工專案訪視計畫」，106 年 1 月至

6 月共計訪視 110 艘漁船。

- (5) 為落實本市各相關單位對在臺外國人及外籍勞工之管理、防疫檢查與違法外國人之查察等有關工作之溝通、協調與聯繫，於 6 月 8、9 日假臺南市關子嶺統茂溫泉會館舉辦 106 年度「外籍勞工業務聯繫會報」，共有內政部移民署高雄市專勤隊及服務站、高雄市警察局、法制局、衛生局、本局勞檢處等單位參加。
- (6) 舉辦 106 年度模範移工表揚大會，於 106 年 4 月 22 日（星期六）下午假本局 1 樓大禮堂頒獎表揚 15 名獲獎人。
- (7) 辦理 106 年外籍勞工休閒聯誼保齡球比賽計畫，於 106 年 5 月 20 日假本市楠梓區尚美保齡球館（高雄市楠梓區萬昌街 62 號）舉行，計有 500 名外勞參與。
- (8) 推動 106 年度高雄市移工「關懷有愛守護健康」實施計畫，第 1 場次於 106 年 5 月 25 日假楠梓區日月光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宿舍舉辦，計有 200 名外籍勞工參與。

二、職場安全，完善檢查

(一)增進勞動檢查效能

- 1. 持續實施風險分級管理，列管高職災、高違規之營造工地及廠場，實施高強度、高頻率檢查，協助其改善職場作業環境。
- 2. 加強勞動檢查人員專業知能訓練，充實勞動檢查設備，以提升整體勞動檢查服務效能。
- 3. 辦理一般安全衛生檢查、專案檢查、勞動條件檢查、申訴檢舉案檢查、重大職災檢查、災害複查、復工檢查、會同檢查、會勘及上級交辦案件檢查等勞動檢查，106 年 1 月至 6 月共實施 1 萬,432 場次，停工 117 場次，罰鍰處分 265 件次。

(二)強化職災管理與宣導

- 1. 106 年 1 月至 6 月，本市重大職業災害死亡人數為 23 人，較去年同期 21 人增加 2 人，為確保勞工生命財產安全，確實掌握職災人數，持續精進防災措施。106 年 1 月至 6 月本市重大職業災害死亡人數統計表如下：

月份 年度	1 月	2 月	3 月	4 月	5 月	6 月	合計 (人)
105 年	4	5	1	4	3	4	21
106 年	2	1	5	6	2	7	23

- 2. 辦理職業安全衛生及勞動條件教育宣導，106 年 1 月至 6 月共計 105 場次。

(三)建構正向職業安全文化

- 1.研訂勞動檢查監督防災策略，適時研析大高雄產業特性、職場環境風險、職業災害狀況、安全衛生水準等資訊，調整勞動監督檢查策略。
- 2.推動石化業製程安全管理，提升石化業產業安全管理水準。
- 3.督導事業單位加強勞工安全衛生工作
 - (1)為協助及輔導工安意識較為薄弱之中小企業改善工作環境，辦理「勞動部補助地方政府參與推動中小企業工作環境輔導改善計畫」，協助事業單位建立完整基本資料，並針對工作場所工安設施進行危險辨識，適時提供教育及限期改善。106年1月至6月專案輔導團隊招募志工人數29人，辦理輔導團運作會議1場次，並至中小企業進行訪視輔導，計420廠次。
 - (2)成立安衛家族，協助弱勢職場提昇勞工安全衛生知識與操作，強化勞工工作安全，促進地方基層勞工就業，106年1月至6月，辦理說明會、運作會議、訓練及觀摩活動，參加人數計350人次。
 - (3)督導及審查（核）本市各事業單位辦理各項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106年1月至6月，辦理情形如下：

項目	教育訓練審查班次	實地查核班次
總計	720	541

- 4.為維護勞工健康，強化勞工健康檢查品質，積極輔導事業單位及勞工健康檢查醫院。106年1月至6月依勞工健康保護規則辦理勞工特殊健康檢查備查人數計9,771人，並配合衛生局查核健檢機構工作。

三、就業促進，多元服務

(一)多樣化求職管道

1.廣辦徵才活動

為滿足雇主求才需求及提供求職民衆多樣化職缺選擇，辦理各項大、中、小型及單一徵才活動，106年1月至6月總計257場次，參加廠商計1,885家次，提供5萬3,817個就業機會，遞送履歷1萬6,604人次，初步媒合9,169人次，初步媒合率達55.22%。另為提升現場徵才活動會場作業之便民措施，更新改版「電子履歷系統」，提供求職人於線上系統先行填寫履歷資料，並於徵才會場直接掃瞄身分證列印，大幅減少求職民衆至現場填寫時間，106年1月至6月民衆運用該系統填寫資料計1,002筆，有效提升為民服務品質。106年1月至6月相關求職、求才服務情形如下：

求職服務			求才服務			求供倍數
求職人次	求職推介 就業人次	求職就業率	求才人次	求才僱用 人次	求才利用率	
53,973	36,105	66.89%	103,628	85,352	82.36%	1.92

2. 多元傳遞就業訊息

- (1) 為提供民衆運用手機 GPS 定位附近就服站台和行動就服車取得相關資訊，並提供線上專人服務，開發「愛工作 APP」，截至 106 年 6 月止累計 2 萬 3,689 人次下載使用、415 人次透過「線上求職」功能取得便捷之就業服務，提升就業服務效率。
- (2) 運用「就業巡迴專車」服務偏遠地區民衆，強化社區就業諮詢服務，106 年 1 月至 6 月計巡迴 71 車次，提供諮詢 2,394 人次，推介就業 151 人次。
- (3) 定期發送「就業快報」，將本市行政區劃分，分區輪流派報，便利民衆取得鄰近地區最新職缺訊息，並寄送至立法委員服務處、市議員服務處、區公所、里辦公室、大專院校、民間機構（如工會）等據點張貼公佈，多元傳遞就業訊息，106 年 1 月至 6 月計發送 13 萬 7,800 份。

(二) 培植青年就業力

1. 推動職涯導師計畫

緊密結合轄內大專校院執行「職涯導師計畫」，並辦理職涯性向團體施測 (CPAS)，提供深度諮詢服務，有效協助青年學子釐清職涯方向，提升就業知能，順利進入就業市場，106 年 1 月至 6 月共服務 461 人次。

2. 提供校園客製化服務

為促進青年有效進入勞動市場，與 15 所學校合作辦理「客製化就業促進活動」，從「職涯評測」、「客製化職涯講座」、「客製化就業媒合活動」至「專人就業輔導」等面向做完整的分析與輔導，協助青少年從發掘自我職涯至發展自我優勢、協助了解產業發展概況及後續就業，106 年 1 月至 6 月共辦理 54 場次，2,177 人次參加。

3. 增強線上傳遞資訊功能

- (1) 依青年接觸媒體習性，設置「愛工作 APP」、「job 好康臉書粉絲團」及「線上求職」等多元化電子參與管道，強化與青年學子互動並傳遞就業訊息，106 年 1 月至 6 月「愛工作 APP」累計有 2 萬 3,689 人次下載使用，「job 好康臉書粉絲團」粉絲人數計有 2 萬 1,564 人，「線上求職」計有 415 人次使用。

(2)運用「就業服務電子報」，將就業服務、職缺訊息、職業訓練、求職防詐騙等訊息，每週發送至本市轄區內各大專院校，計有 460 個系所訂閱，106 年 1-6 月計發送 25 次，快速提供青年學子服務資訊。

4.辦理校園徵才

結合本市公、私立高職及大專校院舉辦「校園徵才」活動，106 年 1 月至 6 月共辦理 21 場校園徵才活動，邀請 845 家廠商參加，提供 4 萬 243 個就業機會，參加青年學子共 2 萬 837 人次遞送履歷，初步媒合 1 萬 217 人次就業，媒合率 49%。

5.建立創業共享平台

(1)以「激盪新秀潛能」、「提高創客營銷」及「促進國民就業」為目標，積極推動木作創客交流，辦理「南臺灣木作 X 創客人才培育計畫」，共辦理 20 場次木作課程、2 場次創客精神說明會，課程參與人次總計為 378 人次。另木作成果展示為期 7 天，參觀人次總計 1 萬 980 人次。

(2)為讓青年及早發掘自我興趣及職涯發展規劃，並強化青年職場技能及能力強化競爭力，辦理「青年三創輔導育成計畫」三創環境產業需求分析，及創業諮詢工作坊及創業輔導等課程總計辦理 30 場次，活動參與人次達 370 人次。

6.建造青年宜居城

為鼓勵大專以上青年移居本市工作，以提升就業率及促進產業發展，辦理「幸福高雄移居津貼」，並配合市府政策修正以移居並設籍本市者為申請條件，每月補助 1 萬元，於 106 年 7 月 12 日起開放受理申請。

(三)開發身障就業潛能

1. 提高就業服務可近性

為提高身心障礙者就業之可近性，本市設有 15 個服務據點，並採定時定點或預約到點服務方式提供服務，106 年 1 月至 6 月提供職業重建服務共 74 人，85 人次。

2. 強化個管功能

透過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及職業輔導評量方式，為身心障礙者提供個別化服務。106 年 1 月至 6 月個管新開案人數共計 249 人，累計服務個案人數達 634 人，服務中個案數 427 人；完成 69 案職業輔導評量及報告。另因應個別化需求，106 年 1 月至 6 月提供 9 人共計 44 小時職涯諮商輔導服務、提供 10 人就業前準備及強化穩定就業服務共計 15 小時。

3. 辦理徵才活動

為促進身障者就業，於 5 月 18 日上午在鳳山行政中心 1 樓禮堂辦理「身

障暨一般徵才活動」，共 25 家廠商參加、提供 255 個職缺，另外有 4 家未足額義務進用單位也報名參加本場活動，期找到合適的身障朋友，達成足額進用的規定。活動現場有身障就業服務員協助身障者面試，並提供聽語障者手語翻譯服務、職務再設計輔具展示諮詢等，另亦提供無障礙計程車免費接駁服務，往返衛武營捷運站 5 號出口及鳳山行政中心。

4. 開辦多元職訓課程

本局博愛職業技能訓練中心除以自委辦方式辦理各項技能養成訓練外，亦針對在職者提供第二專長（進修）職業訓練及偏鄉地區身障者個別養成訓練，106 年 1 月至 6 月職訓辦理情形如下：

訓練類別/計畫	課程類型	班別數/訓練名額	參訓人數
技能養成訓練 (含自委辦)	電腦資訊職類、創意設計職類、清潔農藝職類、養生紓壓技能、旅館餐飲業房務暨清潔服務培訓、照顧服務、飲料調製暨烘焙麵包培訓、行政事務、專業美髮助理養成技能等。	15 職類班別/201 個 (含自辦 9 職類 114 個訓練名額及 委辦 6 職類 87 個訓練名額)。	181
第二專長進修訓練	「職場按摩進修班」、「美工視覺設計實務班」、「帶著幸福兔台灣-手縫拼布班」、「中式美食技能班」、「咖啡調飲實務技能班」	5 職類/70 個	22
個別職能養成試辦計畫	該計畫服務對象為偏鄉地區身障者		6

5. 加強創業輔導

為協助身心障礙者創業，提供相關補助及輔導，106 年 1 月至 6 月補助 2 件，補助金額 13 萬 3,000 元，亦輔導 12 位身心障礙者研發新商品，另為提高身心障礙者商品能見度及實質營收，除協助找尋進駐及設攤，分別於美麗島捷運站及西子灣哨船頭設攤並擴及至北部歡樂夢想國飯店及三多誠品書店展售外，亦開發身障團體藝文展收益，辦理 106 年度推廣身心障礙表演團體拍攝宣傳計畫。

6. 提供支持性就業

(1) 結合民間身障福利團體資源，自行辦理並委託民間單位共同提供身心障礙者支持性就業服務，106 年度 1 月至 6 月計服務 733 人，其中新

開案數計 322 人、推介成功計 295 人、穩定就業三個月以上計 131 人。

(2)為提高偏鄉身心障礙者就業率，辦理「本市關懷偏鄉身心障礙者就業服務計畫」，106 年度 1 月至 6 月計服務 40 人、新開案人數計 22 人、推介成功計 22 人、就業安置輔導 6 人、穩定就業追蹤 4 人。

(3)辦理身心障礙者就業前準備及強化穩定就業輔導服務，106 年 1 月至 6 月辦理個別化服務及訓練（職場體驗）共 36 案、職務再設計 51 案、個別化服務及訓練 7 案、個別職涯諮商/輔導 9 案，就業前準備團體課程：全年度辦理 1 梯次（30 小時）課程，參加人數 11 名。

7. 推動職務再設計

為提升身心障礙者工作效率及安全，協助改善職場環境、設備，提供就業輔具、調整工作方法及改善工作條件等各項問題，106 年 1 月至 6 月核准件數 37 件，核准金額 116 萬 2,011 元，並辦理多場宣導活動：2 月 17 日辦理職務再設計業務宣導座談會；4 月 12 日假中山大學辦理特教轉銜暨職務再設計業務宣導座談會；並結合「106 年高雄市世界職業安全衛生日系列活動」及「聯合徵才活動」設攤推廣，另於 6 月 3 日結合博訓中心三十週年活動舉辦職務再設計體驗闖關活動，共計宣導受益人數 161 人。

8. 加強庇護性就業

本局除補助 10 家庇護工場提供庇護性就業服務，為協助工場營運及商品行銷，委託南方密碼整合文化有限公司辦理一系列庇護商品行銷活動，推出跨工場組合式禮盒。

9. 培植視障者就業

(1)提供視覺功能障礙者個別化職業重建服務及心理諮商輔導服務，除整合評估視覺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之多元需求，亦協助視障者心理調適與自我接納。視障職管員 106 年上半年度提供 23 位視障者職業重建服務，另依視障者個別需求提供 2 人職涯諮商輔導及個別化訓練服務。

(2)截至 106 年 6 月底，本市轄內計有視障按摩師 340 人，視障按摩服務據點共 122 處（含小棧 19 處、私人按摩院所 103 家），為精進視障按摩業服務品質，辦理相關專業訓練、優良選拔活動及設施設備改善等，106 年 1 月至 6 月辦理情形如下：

① 1 針對按摩據點實際營運需求規劃「打造自我品牌、溝通技巧及專業能力提升、管理及行銷、緊急應變及傷病防治及保健」等課程，106 年 1 月至 6 月共計辦理 5 場次，共 20 小時，參訓人次計 91 人次。

- (2) 2 辦理視障按摩優良據點選拔活動，塑造本市按摩院所正面形象，由民衆先行網路票選 20 家人氣按摩據點，再安排 10 名秘密客實地前往體驗，並撰寫評估報告，擇優選出年度 10 大優良據點，並於 8 月 5 日頒獎表揚，活動現場同步讓民衆體驗視障按摩服務，享受優良據點提供的專業技術及優質服務。
- (3) 106 年 1 月至 6 月份核定補助 2 處視障按摩據點改善設施設備，並為行銷視障按摩，規劃辦理 20 場視障按摩體驗行銷活動，增加能見度，截至 6 月已辦理 17 場，活動場所以室內場地為主，力求提供民衆舒適環境，提升視障按摩形象，深獲民衆肯定。
- (3) 為增進視障者 3C 資訊職能應用能力，辦理視障者 3C 資訊職能應用課程推廣計畫，規劃為每位視障者依個別需求提供最高 30 小時個別 3C 課程教學，106 年至 6 月底止已有 6 名視障者申請本項服務。
- (4) 為發掘表演潛力且有精進需求之視障者，辦理星光種子培訓課程，藉由學、產界專業講師 72 小時專業培訓，進一步提升舞台表演實力，全年度招收 8 名視障者，並規劃於課程結束後辦理一場成果發表會及評選，為獲得評審最佳肯定者拍攝專屬音樂錄影帶並廣為宣傳。
- (5) 本局提供 2 名視障電服員工作機會，累積職場經驗，增進就業實力，並於契約期滿後提供後續就業服務。

10. 精進專業知能

- (1) 辦理 1 場次視障職重業務交流活動及 2 場次專業知能研習課程。累計 47 名職重領域專業人員與會，互相學習並交流，強化專業知能及能力。
- (2) 訂定專案單位輔導及辦理就服員相關知能訓練，訪視與輔導本市傷殘服務協會等 10 個專案單位；辦理身心障礙者就業服務員在職訓練、團督、聯繫會報及建立服務業務評鑑機制，106 年 1 月至 6 月共辦理 4 場次服務專業知能課程、1 場次就服員團體督導、2 場次就服聯繫會報、參與人次計 405 人次、另自聘就服員辦理 6 場次外督。

(四) 促進特定對象暨弱勢就業

1. 推動短期促進就業方案

- (1) 106 年度青年學生公部門暑期工讀計畫，總計進用 326 名。
- (2) 106 年度多元就業開發方案（民間團體）計核定 21 計畫，共提供 98 個工作機會。
- (3) 106 年培力計畫核定 3 項計畫，提供 32 個工作機會。
- (4) 提報高雄市政府農業服務團試辦執行計畫，自 105 年 8 月 1 日至 106 年 6 月 30 日止，核定補助用人單位 2 名行政管理人員及 29 名農務人

員。

2. 結合政策工具降低就業障礙

運用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各項補助政策，協助弱勢者獲得就業機會及鼓勵失業勞工受僱特定行業，以紓緩特定行業缺工情形，106 年 1 月至 6 月辦理情形如下：

補助政策	核發 人次	推介 人數	申請 廠商 (家)	申請 職缺 (個)	核定 在案 (個)	成功推介 (人)	實際核發 金額(元)
就業保險促進就業實施辦法 －僱用獎助措施	1,333	179	501	—	—	145	15,968,390
職場學習及再適應津貼	190	190	194	259	124	124	4,809,104
就業促進津貼 －臨時工作津貼	590	115	110	442	183	115	11,409,415
就業保險及就業促進津貼實施辦法 －臨時工作津貼	38	38	10	52	41	38	5,315,181
缺工就業獎勵	1,843	1,703	—	—	—	677 (僱用人數)	10,325,000

3. 引入多元輔助措施

(1)辦理「小資行銷高手衝刺班計畫」，輔導 40 名對於行銷具有興趣之特定對象，投入行銷行業或自行創業，透過行銷實務課程及職場觀摩體驗，提高職場適應力。106 年 1 月至 6 月共辦理就業促進研習及職場觀摩計 7 場，總計服務 278 人次。

(2)結合矯治機構、公私立機關學校或民間團體，依各該特定對象暨弱勢求職者不同需求，辦理特定對象暨弱勢者就業服務計畫，106 年 1 月至 6 月共辦理就業促進研習、職場觀摩及成長團體課程等計 51 場活動，總計服務 1,167 人次。

4. 提供醫院駐點服務

考量藥癮者就醫需求，於國軍高雄總醫院、市立凱旋醫院及高雄長庚醫院提供院內駐點，協助就業媒合服務，同時開放往來民衆與鄰近社區居民就業媒合，106 年 1 月至 6 月辦理醫院駐點共 35 場，服務 265 人次，有效擴大服務層面。

5. 拓增宣導及徵才場域

106 年 1 月至 6 月結合矯治機構辦理入監就業宣導 24 場次，服務 466 人次。另與台東岩灣技訓所、高雄女子監獄合作辦理 2 場次「收容人視訊徵才活動」，總計 7 家廠商，提供 72 個職缺數，參加人數 27 人，初步媒合 26 位更生人就業，媒合率 96.29%，有效協助更生人重返職場、早日適應社會生活。

四、洞察需求，訓用合一

(一)開辦多元職類課程

1. 為培養民衆技能專長，切合就業市場需求，辦理產訓合作職前訓練，106 年 1 月至 6 月辦理「106 年度第 1 梯次產訓合作職前訓練班」，開辦為期 4 個月食品烘焙、美髮設計師養成、地方風味小吃、電機控制、輕食餐飲實務、汽機車修護、美容彩顏造型、水電裝修實務等 8 班別，總計結訓 154 人，訓後結合完整就業服務措施並提供多元職缺選擇，提升學員薪資及勞動條件。
2. 申請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就業安定基金補助辦理失業者職業訓練，並配合大高雄產業發展，規劃各類職訓班別，106 年 1 月至 6 月共開辦「中西薈萃餐飲技能培訓班」、「大客車班 A 班」等 15 班，開訓人數 441 人，截至 106 年 6 月底止計有 9 班已結訓，持續辦理結訓學員訓後 3 個月就業輔導追蹤。秉持重篩選、嚴培訓、實習再上工的微型三明治訓練模式，期使勞保勾稽（就業）率及訓後就業率逐年提升。
3. 因應長照 2.0 計畫實施，核定高雄醫學大學、財團法人永安促進老人福利協會及信義醫療財團法人高雄基督教醫院等 3 單位開辦 3 班別照顧服務員訓練自訓自用公費班，並協助訓練單位積極招生。

(二)取用社會公益回饋

為鼓勵職訓受訓學員將所學回饋社會，以多元管道辦理公益活動，106 年 1 月至 6 月共辦理 19 場次公益活動服務項目，包括：於徵才活動提供求職民衆義剪、至育幼院、安養之家等提供西點烘焙食品、協助獨居老人及中低收入戶清潔打掃等，總計服務約 3,870 人次。

五、排除障礙，友善環境

(一)提升職場平權

為掃除職場歧視及陷阱，辦理就業歧視及性別平等申訴案件，106 年 1 月至 6 月受理不實廣告申訴案件 5 案、提供諮詢服務 47 案次；受理就業歧視申訴案件 42 案，分別為未妥處性騷擾 17 案、懷孕歧視 5 案、性別歧視 14 案、容貌歧視 2 案、年齡歧視 3 案及黨派歧視 1 案；針對事業單位辦理防制就業歧視促進性別平等宣導會計 3 場次，參加人數 208 人次。

(二)保障身障定額進用及超額獎勵

本市身心障礙定額進用截至 106 年 5 月止，義務機關 1,676 家，其中超額 907 家、足額 705 家、未足額 64 家，法定應進用 5,504 人，實際已進用人數 8,479 人，法定應進用未足數 73 人。另針對超額進用提供獎勵，106 年 1 月至 6 月受理情形如下：

項目 期間	申請獎勵廠商 (家)	獎勵人數 (人次)	獎勵金額 (元)
105 年 第 4 季	37	261	1,305,000
106 年 第 1 季	38	249	1,245,000
總計	75	510	2,250,000

(三)推動工作與生活平衡措施

1. 托兒措施及設施補助

為加強推動性別工作平權政策，解決員工托兒問題，依據性別工作平等法辦理勞工托兒服務業務，另於 106 年 2 月修法通過本市雇主提供哺集乳室托兒設施及措施補助辦法，新增補助哺（集）乳室項目，106 年 1 月至 6 月共計 1 家事業單位申請托兒設施補助、12 家申請托兒措施補助、16 家申請哺（集）乳室補助。

2. 辦理勞工大學

本局勞工教育生活中心定期開辦勞動事務部與勞工學苑部兩類課程，勞工學苑部以勞工美學、生活技藝及休閒文化等主題，106 年 1 月至 6 月開辦 260 班，共計 3,965 人次參加；勞動事務部開設「就業服務人員專業職能班」1 班，共計 38 人次參加。

(四)推動職災個案管理與慰問補助

1. 配合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推動職業災害勞工個案主動服務，106 年 1 月至 6 月共計服務 131 位個案，提供職災勞工及家屬心理支持與社會適應等服務。106 年 1 月至 6 月服務成果如下：提供職災權益諮詢 7,407 人次、勞資爭議協處 91 人次、轉介法律協助 92 人次、復工協商 25 人次、轉介職傷防治中心 2 人次、經濟補助 156 人次、轉介職能復健 11 人次、職業重建 27 人次、轉介心理諮商 7 人次、轉介兒少福利資源 3 人次、關懷支持 7,392 人次、其他 128 人次，共計 1 萬 5,341 人次。

2. 辦理職災個案慰問補助，106 年 1 月至 6 月統計如下：

市政府各單位業務報告（勞工局）

年度 人次	發放 類型	死亡 (30 萬元) 領取相同性質或其 他縣市職災慰問金 應予以扣抵之	失能			合計
			1-5 級 (3 萬元)	6-10 級 (2 萬元)	11-15 級 (1 萬元)	
106 年	案件	40	4	32	47	123
1-6 月	金額	740 萬元	11 萬元	64 萬元	47 萬元	862 萬元

(五)辦理勞工租賃住宅

本局經管復興西區國宅 90 戶及前鋒東區國宅 84 戶，總計 174 戶勞工租賃住宅，提供本市無住屋勞工租住，解決低收入勞工居住問題。

六、文化傳遞，活化價值

(一)辦理勞動展覽

1. 為讓社會大眾了解視覺障礙者生活世界，打造友善職場環境，104 年 10 月 21 日推出「眼出睛彩—看見視障工作者」特展，運用視障勞動者口述訪談與影像紀錄，讓社會大眾互動體驗。該特展於 106 年 6 月底，將由文化部補助規劃移展至其他場館，以擴大社會影響力。
2. 105 年 4 月 27 日透過推出「木工家具職人展暨五一勞動特展」，除介紹木工產業發展史、五一勞動節由來，亦展出各行業的勞動影像，讓觀眾看見勞動新價值。現場搭建傳統木工場景，展出木工工具及介紹清代至現代各期家具款式，並網羅了屏科大木材科學與設計系、台南家具博物館、美雅家具觀光工廠、高雄甘丹創新的作品，體現台灣木工家具的百年風貌。
3. 106 年度繼續爭取文化部補助 421 萬元，規劃辦理勞工博物館展示空間（含行政空間）之改善、頂樓防水工程、典藏室保存設備升級，未來計劃與科工館及史博館等博物館合作規劃特展及數位內容典藏，以促進館際合作、資源共享。106 年 1 月至 6 月共計 5,772 人次進館參觀。

(二)從事勞動議題研究

有鑑於「汙水的印記-高雄ㄟ勞工」常設展中提及高雄造船、鋼鐵及石化等 3 大工業，為提升常設展之深度，以造船技術變遷所帶來的勞動影響，輔以田野訪談增補勞動者特色，辦理造船工業發展與高雄勞動者的互動關係研究案，作為勞工博物館未來策展規劃之基礎。

肆、結語

本局秉持主動積極之務實態度，為達更好的服務績效，期透過各區就服站

（台），提供市民近期服務訊息，並透過公車看板、廣播媒體及競賽活動等，提供即時性的服務，讓市民能瞭解及運用本局各項服務。

期盼在既有基礎上繼續努力，持續捍衛性別平權，保障勞工應有權益，創造尊嚴勞動，建構宜居城市。

以上報告，尚祈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不吝指正並給予支持與鼓勵。

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健康如意

大會圓滿成功！